



辽宁报刊传媒集团(辽宁日报社)主管主办

郑艺在本溪调研时强调

忠实履行新时代政法工作职责使命 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贡献政法力量

本报讯 记者董楠报道 1月13日,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郑艺来到本溪市,以“四不两直”方式调研政法单位,并深入走访企业。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及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部署要求,忠实履行新时代政法工作职责使命,以更强担当、更实举措、更优作风,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贡献政法力量。

在本溪市溪湖区综治中心,郑艺与工作人员面对面交流,详细了解中心运行和矛盾纠纷化解情况。他强调,要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强化综治中心平台功能,推动各入驻部门依法履职、形成合力,“一站式”全量受理群众诉求,全心全意为民服务、为民解忧。要加大对综治中心的宣传推广力度,进一步提升社会知晓率和群众认可度,让“到综治中心能解决问题”成为群众口碑。

在本溪市第三十五中学(专门学校),郑艺实地了解学校建设运行情况。他强调,要深刻认识做好专门教育工作的重要意义,立足于教育、挽救、预防,不断加强专门学校建设和专门教育工作,落实教育矫治措施,在保障完成义务教育的同时,因人施教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帮助罪错未成年人更好回归社会、融入社会。



1月13日,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郑艺(中)在本溪市溪湖区综治中心与工作人员深入交流。
本报记者 孟浩 摄

在本溪市公安局溪湖分局,郑艺详细了解公安重点工作执行落实情况。他强调,要加强基础管控中心与综治中心协同联动,推动矛盾纠纷类非警务警情得到及时有效分流化解,促进警务工作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要夯实基层基础,优化服务流程,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全力守护社会安定和人民安宁。

在本溪市人民检察院,郑艺深入12309检察服务中心和“枫帆”营商法治服务中心,详细了解相关工作开展情况。他强调,要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

当,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不断提升法律监督水平,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在本溪市明山区人民法院,郑艺走进诉讼服务中心和执行指挥中心,详细了解工作开展情况。他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如我在诉”意识,用心用情解决好人民群众诉讼中的急难愁盼问题,做实做优诉讼服务工作,努力做到既解“法结”更解“心结”,确保实体公正、程

序公正统一于“感受公正”。

在本溪参铁(集团)有限公司,郑艺深入了解企业生产经营状况,积极询问企业需求,主动征求意见建议,鼓励企业持续加大科技创新投入,积极研发高附加值产品,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底线,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他强调,政法机关要牢固树立“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事事关系营商环境”理念,大力弘扬诚信文化,进一步增强主动服务、精准服务意识,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严肃查处政法系统破坏营商环境的人和事,持续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让企业在辽宁放心投资、安心经营、舒心发展。

郑艺在调研期间强调,要高效办理政法领域信访事项,主动倾听群众呼声,更好回应群众关切,确保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依法推进,努力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要坚持严管就是厚爱,持续深化正风肃纪反腐,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鲜明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选人用人导向,大力弘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着力锻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政法铁军,在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辽宁篇章中展现更大担当和作为。

省委政法委有关部门同志参加调研。

以法治“硬核”守护营商沃土

省委政法委发布辽宁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有关情况

本报讯 记者董楠报道 1月14日,省政府新闻办举办新闻发布会,省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边锋就《辽宁政法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2026版)》(以下简称《2026版工作方案》)进行解读。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省公安厅、省司法厅相关负责人出席发布会并回答记者提问。

企业有诉求,政法机关必须有回应。在畅通反映渠道,确保涉企诉求办快办好方面,我省将全面公开线上线下诉求反映路径,健全“快速响应”机制,持续开展涉企案件专项监督行动,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市场秩序乱,企业安心发展难。在严厉打击涉企犯罪,守住安全稳定底线方面,我省将坚持“打击非法、保护合法”工作要求,依法严厉打击各类侵害企业利益的违法犯罪,坚决铲除“行霸”“市霸”“矿霸”“沙霸”等黑恶势力,严肃查处虚假诉

讼行为,全力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

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既要守好“财产权”,也要护好“人身权”。在精准保护企业权益,筑牢企业发展安心根基方面,我省将通过健全涉企强制措施备案审查机制、建立健全省级破产工作协调机制、加大执行力度和强化知识产权执法司法保护等系列举措,为企业专注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执法司法越规范,法治环境越透明,企业发展越安心。在规范执法司法行为,营造公正透明法治环境方面,我

省将着力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及时监督纠正久拖不决的涉企案件,规范适用查封、扣押、冻结措施,深化对趋利性执法司法的监督,加强行刑反向衔接,以执法司法的规范透明,保障企业发展的安心致远。

法治既要有力度,更要有温度。在全面提升服务效能,传递护企助企暖心温度方面,我省将通过丰富拓展线上线下警企直通载体,有效发挥综治中心“一站式”纠纷化解作用,畅通信用修复渠道,落实政法领导干部联系企业制度等举措,让法治

服务的温度可感可触,切实提升企业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政法机关必须打铁自身硬。在严惩破坏营商环境行为,坚持刀刃向内整治顽瘴痼疾方面,我省将充分运用数字化、信息化监督手段,对破坏营商环境的人和事严惩不贷;重点查处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以刑事手段插手经济纠纷、执法司法不公不廉等问题背后的职务犯罪,坚决依纪依法从严查处,绝不姑息。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是一项系统工程。下一步,全省政法机关将以《2026版工作方案》为抓手,各司其职、协同发力,当好市场秩序“守护者”,做好企业发展“护航员”,以执法司法的实际成效,凝聚起全社会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强大合力,为实现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贡献政法力量。

(答记者问详见02版)